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上午 12:00 在子公司四川明日宇航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 3 人，实到 3 人，全体监事均出席会议投票表决。本次会议主持人为监事会主席李煜先生。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1.05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1.62%，营业利润-24.83 亿元，利润总额-24.92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58 亿元。其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同比增减（%）
营业总收入	110,474.20	124,999.79	-11.62%
营业成本	89,689.43	91,637.71	-2.13%
销售费用	4,552.54	3,885.00	17.18%
管理费用	18,522.10	13,999.77	32.30%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同比增减（%）
研发费用	13,730.31	11,235.05	22.21%
财务费用	14,021.99	13,985.83	0.26%
信用减值损失	-40,512.94	-33,296.16	-21.67%
资产减值损失	-177,992.20	-162,032.12	-9.85%
投资收益	230.47	-1,557.28	114.80%
资产处置收益	-1,383.37	70.50	-2062.18%
其他收益	2,580.00	4,574.83	-43.60%
营业利润	-248,315.86	-203,494.25	-22.03%
营业外支出	975.96	3,510.09	-72.20%
利润总额	-249,200.70	-206,873.05	-20.46%
所得税费用	15,034.64	-5,113.23	394.03%
净利润	-264,235.34	-201,759.82	-3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5,795.73	-197,855.83	-29.28%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2020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意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非标意见审计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针对保留意见所做的说明客观、真实，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关于非标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

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由于 2020 年度公司亏损，报告期末合并报表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负数，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公司董事会决定：2020 年度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202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关于计提 2020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计提 2020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